

公告本校113學年度「教育部博士生獎學金」核定通過名單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 本案復教育部臺教高(二)字第1132202561W 號並於113年10月8日校學字第1130015529號函送教育部。
- 二、 核定通過名單：楊湛維（中國文學學系）
- 三、 獎勵期間：自113年8月1日至114年7月31日止。
- 四、 獎勵金額：每月獎學金4萬元，分別由教育部每月獎勵2萬元，本校產學合作之飛魚創意股份有限公司每月獎勵2萬元。
- 五、 支領規則：
 - (一) 獲獎勵者不得重複支領「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博士生研究獎學金試辦方案」之獎學金。
 - (二) 教育部補助之2萬元，學校不得對學生增訂附有負擔之支領條件。
 - (三) 學校及企業共同補助之2萬元不得以其他非金錢給付形式折抵。
- 六、 成果追蹤機制：
 - (一) 依系所規定，定期繳交成果報告。
 - (二) 須簽署同意書，畢業後每年回報畢業流向，至少持續至畢業後五年。
- 七、 獲獎勵者若因休學、退學、畢業致不具學籍，或已有專職工作，致不符獎勵資格，應以書面通知就讀系所轉知諮商職涯暨學習發展輔導中心，依「教育部博士生獎學金補助計畫」作業要點之使用原則辦理。
- 八、 本案承辦人：諮商職涯暨學習發展輔導中心邱秋雲研究助理，分機2160。

學生事務長 武士戎